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316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3,006.6667 万股。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1] 00048 号），本次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0,2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20,266,667 元，股本为人民币 120,266,667 元。

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发生变动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

章程（草案）》进行修订，并变更为《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本次对《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的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66,667 股，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26.6667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额为【】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万股，公司未发行除普通股以外的其他种类股份。	公司现时股份总额为 12,026.6667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2,026.6667 万股，公司未发行除普通股以外的其他种类股份。

三、股东大会授权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具体发行结果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的审批和工商变更登记及向有关机关进行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因此，上述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